

##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 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(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08]38号)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《关于发布中基协(AMAC)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,为合理确定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,经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托管行协商一致,决定自2015年9月1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,停牌股票包括兴发集团(股票代码:600141)。待停牌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,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,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([www.jtamc.com](http://www.jtamc.com))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-628-0606咨询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九月十六日